

美律實業科技人才培育金(獎助學金) 辦法公告

壹、目的

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本公司)為針對大學院校奮發向上、品學兼優學生提供其培育金，並藉由實質交流、培育及延攬精英於學成後，加入美律之工作行列，並培育成為未來產業優秀人才，貢獻所學，特訂定本培育金辦法。

貳、申請對象

跨校際，以國內公私立大學院校電聲、系統工程、船舶、機械、電機、電子、通訊、航太、海洋、電聲、資工、自控、材料、工業工程等相關系所，研究所、五年一貫學碩士在學學生為原則。

參、獎助金額

每學年每名碩士生之培育金金額為新台幣 12 萬元，採逐學年申請之，培育金之發放分為上下學期撥付，最高可申請 2 年。

肆、獎助職務

獎助職務		未來服務地點	建議科系
1	電聲測試	深圳	電聲/電子/資工相關
2	電聲研發	台中	電聲/電子/機械/電機/相關
3	電聲模擬	台中	電聲/機械相關
4	元件研發(麥克風)	新竹	電子/電機/機械/材料相關
5	結構研發(麥克風)	新竹	電聲/電子/電機/機械/材料相關
6	模組研發(麥克風)	新竹	電聲//電子/電機/資工/自控相關
7	軟體研發	台中	電子/電機/機械/資工/自控相關
8	電子研發	台北	電子/電機相關
9	軟韌體研發	台中	電子/電機/資工相關
10	硬體研發(電源)	台中/台北	電子/電機相關
11	韌體研發(電源)	台中/台北	電子/電機/資工相關
12	AI 研究	台中	電子/電機/資工相關

備註：建議科系僅為參考，具備相關領域、資格者皆可申請

伍、申請資格

一、研二學生前一學年學業總成績總平均在八十分(含)以上，且無任何學科不及格者。研一學生以大學三、四年級之平均成績在八十分(含)以上，且無任何學科不及格者為申請之依據。

二、五年一貫學碩士之研一學生以大三、大四年級之平均成績在八十分(含)以上，且無任何學科不及格者為申請之依據。

三、在校期間未受記過以上處分，且前一學年操性成績須達八十分(含)以上者。

陸、審查程序

一、審查:初審合格學生由本公司安排面試後核定。

美律實業科技人才培育金(獎助學金) 辦法公告

二、經公告錄取之學生，需完成「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培育金合約書」之簽約手續，始得領取培育金，否則視同棄權。

柒、權利義務

- 一、凡受領期間之成績、品行仍應符合申請資格條件。培育金以領取二學年為限。
- 二、領取本培育金者，應於畢業後或役畢後一個月內至本公司報到服務，並依本公司培育金合約內容履約。
- 三、其服務義務期限視領取培育金的年限而定，例如領一學年培育金者，須在公司連續服務滿1年，領二學年培育金者，須在公司連續服務滿2年，依此類推。
- 四、領取本培育金者，申請本公司研發替代役，其服役期間不列入履約年限計算。
- 五、領取本培育金者，不得於其他企業任職(不論全職或兼職)，亦不得於其他公司或機構服研發替代役。
- 六、暑假期間經指導教授同意，得到公司實習，並由公司發給實習津貼。若實習期間依公司上班時間規定連續實習整月者，得計入服務年資；若實習期間為彈性時間者，則不列入工作年資。

捌、申請文件

- 一、美律科技人才培育金申請書一份。
- 二、履歷、自傳(300~500字)及生涯規劃書。
- 三、成績單正本、學生證影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一份。
- 四、其他有利於審查之文件(各類技能檢定、專題研究、期刊論文、相關證照、低收入戶證明、清寒證明等)。

玖、申請方式

- 一、申請資料依上述申請文件順序排列，請備妥紙本、電子檔各一份。
- 二、於 [2018/10/5\(五\)前](#)，紙本文件寄送至：40850 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2 號，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處 黃小姐 收(以郵戳為憑)。電子檔寄送至：
meifang.huang@merry.com.tw。

壹拾、其他

- 一、本年度科技人才培育金申請、文件下載及相關訊息，可向各校院所索取，或上本公司網頁「最新消息區」查詢下載。
- 二、聯繫窗口：04-23590811 轉人資處
黃小姐，分機 111270，mail：meifang.huang@merry.com.tw。
林小姐，分機 111272，mail：vava.lin@merry.com.tw。